

上海市长宁区科学技术委员会 2021 年度预算执行 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以及决算草案的审计结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规定，2022年3月至6月，上海市长宁区审计局对上海市长宁区科学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区科委）2021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以及决算草案进行了审计，并延伸审计了长宁区科学技术协会（以下简称区科协）。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和审计评价

区科委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与区科协合署办公。2021年度部门预算由区科委本部和下属 1 户事业单位、1 户群众团体组成。区科委 2021 年度部门财政支出预算总额为 64,000.15 万元。审计结果表明，区科委会会计核算基本能遵守有关财经法规，提供的决算报表比较真实地反映了区科委 2021 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但审计也发现一些需要加以纠正和改进的问题。

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有 6 个项目预算执行率低于 70%，涉及预算金额 297.93 万元，经费预算执行率不佳。

（二）区科协在 2021 年度专项经费中列支以前年度项目经费共计 78.59 万元，专项费用存在交叉混用。

（三）资产管理不到位，存在部分固定资产未贴标签、账实不符，部分资产已划拨至其他单位但未同步进行账务处理，以及年度新购的个别资产未纳入资产核算等情况。

（四）2021年区科协以项目承接单位提交的项目总结报告和其自行委托的中介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作为科普项目验收评审的依据，管理工作落实不到位。

（五）区科委本部账龄3年以上其他应收款487.53万元，长期宕账未清理。

三、审计处理情况及意见

对上述问题，区审计局已依法出具了审计报告。对部分项目经费预算执行率不佳的问题，要求区科委合理安排项目支出进度，提高专项资金的预算执行率与绩效；对部分专项费用交叉混用的问题，要求区科委、科协加强对预算支出的管理，做到专款专用；对资产管理不到位的问题，要求区科委加强资产管理，确保资产账实相符；对科普项目管理不到位的问题，要求区科协加强对购买服务的全过程、全方位管理，确保服务保质保量完成；对其他应收款项长期未清理的问题，要求区科委查明原因，及时对长期挂账的往来款项进行清理。

具体整改结果由区科委向社会公告。

上海市长宁区审计局

2022年10月8日